➡情场眼色

不能说谎的时刻

□李月亮

女友三十有二,剩得心慌,前段时间终于觅得如意郎君,欢天喜地之下,火速将身心交付。我笑她,两个月的时间,便让男人上床,可见当代剩女之凶猛。她说,还没完全失守,他们只是上床,没有过夜。上床不要紧,过夜才是真。

我还没来得及论证上床和过夜的本质差别,女友便戚戚然来诉怨了。她说,那晚,她终于允许他在激情过后留下来,在她家过夜。他们关了灯,躺在床上聊天到凌晨三点。她说了很多这些年里的经历和感受,他也是。那是多么完美的一段时光,她躺在他身边,觉得空气都是甜的。可是第二天早上,她被他的 morning call 吵醒,是一个女人喊他起床,他们约好了一起去看车展。经盘问,是前女友。而他的手机里,还有十几条近期与此女调情的短信。

女友完全不能接受。因为就在刚刚过去的那个美妙夜晚,他在黑暗里拥着她,用那么真诚的语气说,她是他的全部,自从跟她在一起,他就再也没对任何女人有任何念想。可是,几个小时之后,他就被证明是撒谎的大灰狼了。

撒谎也不要紧,女友愤然说,问题的关键在于,他在那样的时刻对她撒谎。在全世界只剩他们两个的深夜,在最该卸下防备的黑暗里,在两颗心那么甜蜜地赤诚相对的情境下,他居然对她说谎。是可原谅孰不可原谅!

后来,两人终于分了手。女友说,她其实是非常不舍得,但是没办法,那晚之后,她再也无法相信他,他所说的每句话,不管是家长里短还是信誓旦旦,她都心存疑虑,“他在那样的时刻都能说谎,那还有什么时候是值得信任的?”最笨的情感专家都知道,男女之间一旦失去信任,就势必离玩儿完不远了。

其实关于男人说谎这件事,实在没有讨论的价值了。据说一个正常的男人,在每十分钟的谈话里面,要说三次谎——就像人一天要吃三次饭一样正常。而男人们在千锤百炼中,也慢慢知道了不能对有些人说谎,不能在有些事上说谎。遗憾的是,绝大多数男人还不知道,有些时刻,也不能说谎。

就比如那个你初次留在女友家过夜的晚上——她跟你上床,可能只是身体的需要;而她留你过夜,则一定是感情的升华。她打开了最后的防线,渴望与你在身体的融合之后达成心灵的共鸣,她在凌晨时分对你细诉自己压箱底儿的体己话,而你,却报之以虚浮的谎言和可怕的欺骗。你可能说惯了假话,不觉得有什么过分,但在她看来,这毫无疑问就是虚情假意,就是感情诈骗,就是品质恶劣,就是不可救药——你让她情何以堪?

类似的时刻还有,第一次牵手看夕阳的时刻,第一次吻她深深的酒窝的时刻,第一次在床上浓情蜜意的时刻……总之,就是所有情不自已的时刻。哪怕你在婚礼上、在众目睽睽下说谎,也不要在这样的时刻骗她。

很多男人就是太不把真诚当回事儿,不知道女人对坦诚相待这件事多么在意。所以,不知不觉就说谎了,在完全不该说谎、不必说谎的时刻。有时候你气得简直想揪住他吼一嗓子:不能说的事儿你就别说,没人逼你,不撒个谎会死啊?

往前倒几十年,徐志摩有名句:如果真相是种伤害,请选择谎言。如果谎言是一种伤害,请选择沉默。但是为神马男人们都坚定地恪守第一条,而对第二条置若罔闻呢?

➡滚滚红尘

那个最对的人

□保才

有时候我很羡慕那些坐在路边大排档就能吃得很 HIGH 的人,每当路过他们身边时,我都忍不住要瞟上一眼,他们谈笑风生、言笑晏晏,快活得仿佛自己是世上最幸福的人。

卫生问题啊、食品安全啊,在我看来那些根本不能吃的、担心的理由,在他们那里似乎全不存在。他们如此豪放,也是一种难得的大无畏境界。

他们通常都是好几个人,或三五一群,或四六一伙,男的吸着烟,女的说着话,当然会喝酒,啤酒沫翻腾,酒瓶子东倒西歪,男女都一样,举杯畅饮,不醉不归。

他们的豪气干云,让我想到了江湖,想到了“江湖儿女、不拘小节”之类的话。

说到江湖儿女,近日重看《神雕侠侣》,公孙绿萼为助杨过取得疗毒良药,自撞公孙止黑剑而死,这真是江湖之中的牺牲了;之后,小龙女不辞而别,程英与陆无双都要陪着杨过,杨过看情形不太对,便和她们结拜兄妹,掐灭她们的念想,让她们不再对自己继续深陷。当他们举起酒杯、喝酒为盟时,那情形也是江湖之中的遗憾,让人唏嘘。

是的,你爱上了那个人,可是,他却只能把你当妹妹。他虽然喜欢你,但他喜欢另一个人却超过你;他虽然爱你,但他却爱另一个人更深。不是你不好,是造化太弄人:她比你先到,她比你先占据了他的心,那么,你便只能放弃。

“还君明珠双泪垂”,这是女子的感叹,男人也有。明明是爱你的,但是,还有个最爱,那么,你便只能放下了。这就是江湖。而他,还是个正人君子,他只能这样做,如果是花心大少,或许会照单全收吧。不过,那样的“多情犯”你也未必爱,你爱的就是那一种不可能。

你得遵守那个规矩,要不然,你还能怎样呢?

这就如吃饭,有人是随便什么东西都能吃得快乐,有人却非要最安全、最绿色、最健康、最精致、最高档的才能吃,这就是差别。

也如爱情,有些人是宁缺毋滥,没有那个人,宁愿等着也非要找到那个人,否则,就算寂寞一生也不怕。而另一些人则是有什么吃什么,“杯中酒常满,座中客不空”。游戏爱情的红男绿女,虽然快活逍遥,却也会在午夜梦回时突然醒来,黯然神伤。

只因,他没遇到最对的人。

➡谈情说爱

要樱桃也要蛋糕

□积雪草

如果樱桃是爱情,蛋糕是生活,我们是要樱桃还是要蛋糕呢?要爱情还是要生活呢?这确实是一个难题,年轻的时候,我们总是无所顾忌,当然会说谁不想要让人疯狂的爱情呢,哪怕像《泰坦尼克号》里的爱情,只有短短的一瞬,可是那样的爱情却是璀璨和美丽的。

当我们逐渐老去,有了自己的孩子,有了自己的小家庭,只要樱桃,不要蛋糕,显然不切实际。过了做梦的年龄,还躺在梦里不肯醒来,显然是一件很残酷的事情,毕竟我们都要在生活中摸爬滚打,而不是一味地纸上谈兵。

有人说,谈恋爱是一个浪漫的活儿,风花雪月称二两,饿了吃花,渴了饮雪。而婚姻是个体力活儿,柴米油盐酱醋茶,开门七件事,事事不能少。

然而,在婚姻中行走的人,哪有勺不碰锅的呢?朋友和她丈夫便是这样一对夫妻。

那个周末,两个人又吵架了,等他的气消了,对她说:“我带你去一个地方吧?”她虽然点头同意了,但仍然是气呼呼的。

他开着车,她坐在旁边,顺着公路一直驶向郊外。

下了公路,上了乡间的土路,去了郊区的一个村子里。他大学里的恩师住在市郊的一个僻静处,房前种花,屋后种菜。去的时候,恩师正在院子里听收音机、晒太阳,师母正在屋里做午饭。

午饭吃的是菜粥。恩师嘿嘿地笑:“将就吃点吧!我们家一天三顿吃粥,我都吃厌了,可是,太硬的食物,你师母怕我没本事消化。”他用下巴点了一下对面的老伴,一脸笑容。

那是怎样的一幅生活画卷?和谐、包容、智慧,云淡风轻,其乐融融,时光在这里仿佛静止不动,多少年的磨合才会生成这样的默契?

恩师眯缝着眼睛看着他们:“又吵架了?傻小子,吃过奶油蛋糕吗?奶油蛋糕最上面的那颗樱桃好比爱情,奶油蛋糕本身好比生活,樱桃再好吃,可是吃不饱,爱情再高贵,也是以生活这块大蛋糕为依托,没有了生活这块大蛋糕,樱桃还是樱桃,但爱情不再是爱情。两个人在一起生活,都有勺碰锅的时候,没有什么大不了的。”

回去的途中,他幽幽地说:“恩师在一场大病之后,就开始生活在轮椅上,师母怕他消化不良,为他煮了十几年的粥。他们都70多岁了,仍然保持着对生活的新鲜感。”

她不说话,两个人陷入了短暂的静默。

车窗外,一晃而过的树已经绿意葱茏,她看着那些树,心中也泛起了盈盈绿意。许久之后,她说:“以后,我不只要奶油蛋糕上面的樱桃,也要奶油蛋糕。”

他的嘴角牵出一抹笑容,腾出一只握方向盘的手,紧紧地攥住了她的小手。

爱情是奶油蛋糕上面的那颗樱桃,鲜艳欲滴,美丽养眼,但却不能当饭吃。而婚姻则是那块奶油蛋糕,是生活本身,如果没有了生活这块蛋糕,爱情这颗樱桃就没有了栖身之本。

➡第三只眼

一起挨苦的欢笑与眼泪

一起挨苦的欢笑与眼泪——这句才是关键,但有些女孩子却怎么都不认同。

□雨淙

周末单位组织近郊游,乘车时清点人数,只有人力资源部的闵婕没来。大家正揣测缘由,和她同一间办公室的小倪快人快语:小闵上周就休假了,一家三口此刻怕是正在巴厘岛晒太阳呢。

一番话不由让大家感慨莫名。70后的闵婕,看起来实在是太普通了:除了身材还算标准,便再找不出任何可圈可点之处——眼睛细细小小,脸上有几颗雀斑,牙齿也不整齐……可就是这个相貌平平的女子,运气却好得不可思议:没有经历过相亲的波折,一毕业就嫁给了留校任教的大学同学。夫婿去日本留学,她也出国陪读了几年。学成归来后,他成了政府特殊引进的人才,车、房马上都有了,接着老公在开发区成立了自己的公司,事业做得风生水起。夫贵妻荣,她也成了人人敬重的老板娘。

单单这些也就罢了。令所有女同事都眼红心热横生妒意的,是她老公对她的宠爱。他工作很忙,但只要不出差,每天早晨都会开车送她上班;但凡她身体有一点不适,他撂下工作就陪她去医院;每次出国都会给她捎回成箱的衣服和化妆品。还有,工作再忙每年也要安排全家出门旅行一次……

人家怎么就这么好命呢?姑娘们未免心绪难平。其实她们不知道或者刻意回避的事实是,闵婕其实是陪着老公过了许多年苦日子的。俩人领证时,他正在申请出国。微薄的工资大部分都花费在购买各种参考书、考试资料、上日语班、申请签证上面了,连简单的婚礼也未曾办过。去日本以后,他读的专业没有奖学金,三四年的时间里,她每天至少要打两份工,才能保证他专心读书而不必考虑生计问题。过度辛劳的结果是,她回国时严重贫血,常常整夜失眠。医生建议她住院治疗,她坚决不肯——那时老公在国内的事业刚刚起步,正需要她的支持。他创业的过程也不是旁人想象的那样顺利,其间闵婕还曾向娘家借钱帮他渡过难关。

所以她老公说,“我有今天,她没有功劳也有苦劳。现在,我只不过是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为她创造舒适一点的生活而已。”

这话听起来有点耳熟。原来,淘宝网的掌门人马云也表达过相似的心情。当年他决定创业时,太太张瑛的第一反应不是“你疯了”,而是陪他砸锅卖铁,东拼西凑了十万块钱。马云创业成功后,世人都赞叹他对夫人的一往情深,可是很少有人提起当年穷小子辛苦创业时,她的不离不弃、默默追随。

总是听到女孩子们抱怨:我不想嫁“富二代”,不想攀高枝,只想跟一个爱我宠我的人过安稳日子,为啥就这么难?

如果你信以为真,那就错了。平凡踏实的男人到处都有,可却难以进入她们的视线。她们更愿意把闵婕们的幸福归结为宿命,总是梦想有一天,那样的幸运会垂青自己。

六六在微博上写:“如果让我回到二十岁,我依旧会选择自己喜欢的男人,跟他从零开始享受一段美好的爱情。原因是我到了四十岁会知道,那些房子汽车,只要我踏实过日子努力工作,不论好坏高低我总会有,但二十岁时的两情相悦、年轻的朝气、健美的身体,一起挨苦的欢笑与眼泪,那些宝贵的人生经历,过去了,就再不会回来。”

一起挨苦的欢笑与眼泪——这句才是关键,但有些女孩子却怎么都不认同。

于是她们的二十岁,就在寻寻觅觅中悄悄溜走了。而我们也会不经意地发现,身边的剩女越来越多了。